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三十

宋 李燾 撰

神宗

熙甯五年二月辛亥朔御史知雜事鄧綰言近朝廷以  
 大宗正丞李德芻罪惡彰明差王陟臣背公向私掩覆  
 其事乞別命官根治詔送御史臺劾問綰又言元因本  
 臺官彈奏顯屬妨礙乃差權判刑部沈衡置司推鞫其  
 後獄成法寺當德芻賊罪笞詔贖銅四斤衝替王安石  
 為上言德芻於職事殊不苟但好陵人故宗室怨之上  
 曰德芻兄弟皆驕好陵人亦其天性也 陝西都轉運  
 使工部郎中直史館謝景溫知襄州

林希野史云自呂公著罷王安石不

除中丞意在謝景溫故先使權理檢使事以誘之及景  
 溫劾蘇軾安石大喜而其兄初及親友日夜責其名節

不立不得已稍及時事以塞外議及攻王廣淵賈青薛  
 向等進用安石漸惡景溫景溫亦念安石專沮已語言  
 日相失中丞之議由此寢矣初蘇頌等繳李定除御史  
 辭頭上厭於羣言因問其事景溫乃媚安石乃言臣素  
 知定為善士其處所生母喪尤為得禮已而事下臺定  
 奪合與不善追服御史范育等堅持其事景溫迫于禮  
 不得已遂議定當追服安石雖盛怒猶以景溫舊嘗助已昌朝  
 交數十章詆之安石除侍讀辭不敢受以直史館出鄧  
 州四年正月九日定等方用事以景溫終始反覆日夜  
 攻其短及移陝西漕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楊蟠沈拔為  
 提舉官議役錢事披蟠輕妄奏議紛紛不肯服其議披蟠  
 宗陵皆給為細民田此類甚多景溫不請唐太宗肅  
 密讒之曾布以景溫不奉司農約束知其襄州遂  
 安石遂言於上曰景溫本傳極不詳今附注此  
 與安石為仇矣景溫本傳極不詳今附注此

王子龜茲國來貢 江南西路轉運副使職方郎中徐

億奪一官吉筠袁三州官吏論罪有差坐違朝旨以稅

米折見錢故也 賜兩浙轉運司常平穀十萬石賑濟

浙西水災州軍仍募貧民興修水利 知都水監丞公

事侯叔獻等言見淤官田今定赤淤地每畝價三貫至二貫五百花淤地價二貫五百至二貫見有七十餘戶乞依定價承買欲作三年限輸納仍於次年起稅其有願添錢或近限輸納者卽不以投狀先後給之其續淤官地亦乞依此從之

新本削此以為淤田事不須備載今存之

司農寺丞

蔡天申察訪京東路天申挺子也

察訪據舊紀

癸丑工部郎中侍御史知雜事鄧綰為龍圖閣待制權

御史中丞上謂綰不忌能又資在眾人前初欲超除綰

諫議大夫權中丞王安石謂於近條有礙乃令卽本官

待制龍圖閣以待制權中丞自綰始右正言直集賢

院兼天章閣侍講常秩權判流內銓兼同修起居注赴

諫院供職秩免同修注從之權監察御史裏行太子

中允唐垌同知諫院上以垌言事不反覆多密裨益而

安石亦謂垌當異論紛紛垌言皆切中時病故也林希云安

石既合縮薦垌為御史數月欲用為諫官則疑其輕脫

暴得有也垌氣銳果怒安石易已八月癸卯遂廷

斥之垌為御史在四年八月己巳希所云當考詔太

子中允集賢校理同修起居注直舍人院同知諫院張

琥落修起居注置直舍人院諫院先是著作佐郎陳大

順謁集賢校理李定同大理寺丞沈邁語陝西轉運使

張詵上殿稱旨賜紫章服上令處置慶陽叛兵許以詵

為本路經略使定翌日見琥語及之又詵壻檢詳樞密

院兵房文字蘇液亦對琥言此琥遂疏於上前以制旨

未下傳言漏露恐非所宜且言詵輕脫不可用上疑其

言王安石亦謂此事宜窮究恐讒人專造此欲沮詵作

帥姦不可長乃合樞密院召訊定等其言不盡如琥章  
琥坐奏事不實故責上曰琥併奪三職不太重乎安石  
固以為當然又請窮究定及大順等而定復自言事有

證佐與樞密院所訊異狀安石右定不直樞密院乞付

御史臺劾上從之三月六日庚巳再劾張詠召對附去年十

陝漕張詠便除所招慶卒詠既去諫官張琥言既赦而

復誅之何以信後上怒詰琥從何得此語琥云風聞又

云得之李定又云得之大理丞沈邁著作陳大順又云

得之蘇液液詵壻也上怒其語異同故奪三職且使鞫

問詵密以語之介甫欲為三人之地建言若如窮覈密

語必布使降卒反側非宜乃令陳大順所言為虛語以

誑定云日記又云介甫素善待蘇液尤不欲罪之乃諷

法官駁案更令沈衡鞫之歸而衡鞫李德芻改命祝諮  
鞫之德芻亦介甫所左右也呂泰州云日記又云劉仲  
通言上密與張詠謀伐夏介甫漏之張琥諫上怒推迹  
所從來介甫懼使章惇語陳大順引虛已受其無咎大  
順許諾已而恐介甫不能庇乃翻云惇使張琥疑中書  
惇付祝諮鞫之日記又云范百祿言上怒張琥疑中書  
佑之使密院詰問既又下臺鞫問辭與密院異同但合

陳大順獨承鹵莽故又使祝詒鞠之

詔度支郎中宋迪合審官東院特

展磨勘一年坐前知潤州高估配民綢絹價直也

甲寅中書言伏見太皇太后與親妹姪之子恩澤樞密

院奉聖旨以礙條令本殿使臣別具合與人姓名檢會

中書元奏請條太皇太后大功小功總麻女夫各有恩

例仍云其餘該說不盡比類推恩臣等看詳若以夫妻

母子論之則夫妻母子之屬同而母子又無絕道若以

姑姊妹姪之與姑姊妹姪之子論之則子或有服而夫

皆無服是姑姊妹姪之子其親有過於姑姊妹姪之夫

而無不及也況以大小功女之子比類總麻女之夫其

合推恩事尤明白竊惟兩宮恩澤陛下所宜審處而元

立條出於中書以此須合保明申乞以臣等所奏付樞

密院詳議從之八月十一日可考知祁州馬用之言都監馬

景父遂嘗入貝州城手搏妖賊王則遇害有顏段之節

今家貧無以葬願稍遷景資級以旌忠義之後詔馬景

與就移緣邊駐泊都監仍賜絹百匹 大宗正司上編

修條例六卷先是嘉祐六年正月詔魏王宮教授李田

編次本司先降宣敕成六卷以田輒刪改元旨仍改命

大宗正丞張稚圭李德芻館閣校勘朱初平陳侗林希

同編修至是上之 是日馮京為上言張角以有部分

故能為變今保甲亦恐豪傑有乘之者王安石曰民散

則多事什伍之則無事故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古事

不論但以今日言之自府界立保甲賊盜十減七分京

曰歲有凶豐不同今歲豐故也歲凶即未可知 安石曰

馮京謂張角能爲變乃以桓靈無政大臣非其人故州郡不職張角三十六萬同日而起州郡無一處能發覺於未起之前如梁太祖其事至微淺然青州使人反其城無一城不發覺蓋太祖苟非能守一城之人不妄付以一城故也先是上言趙子幾恐孟浪至是安石又爲上言子幾有智略可任用且言三代禁防百姓嚴密之意能什伍其民維持之以法制則天下定不能維持以法制則其不亂者幸也

乙卯度支副使沈起同看詳編配罪人情理輕重權同提點開封府界諸縣鎮公事趙子幾言考城知縣鄭民瞻擅置義倉令諸鄉保甲數千戶等第出斛斗意在沽譽賑給始則頭會箕斂終則責以備償本末皆爲煩擾

非百姓所心欲詔鄭民瞻先衝替上謂王安石曰舉官多苟且不用心宜嚴立法制今已略備不知更欲如何上又曰如舉監場務官增剩則舉者當預其賞虧欠則當預其罰安石曰場務增虧或不繫監官才否若以賞罰舉主恐不免僭濫也上又言三司判官當督察安石曰三司判官才否亦可見不待督察如呂嘉問最爲稱職餘亦多備員而已上令更考察安石曰中書於諸司非不考察陛下旣詳閱吏文臣亦性於簿書期會事不欲鹵莽然天下事須自陛下倡率若陛下於忠邪情僞勤怠之際每示含容但令如臣者督察緣臣道不可過君過君則於理分有害且刑名法制非治之本是爲吏事非主道也國有六職坐而論道謂之三公所謂主道

者非吏事而已蓋精神之運心術之化使人自然遷善遠罪者主道也今於羣臣忠邪情僞勤怠未能明示好惡使知所勸懼而每事專仰法制固有所不及也今日朝廷所謂臣愚以爲可以僅存而已若欲調一天下兼制夷狄臣愚以爲非明於帝王大略使爲欺者不敢放肆爲忠者無所顧忌風俗丕變人有自竭之志則區區法制未足恃以收功陛下於羣臣非有適莫用賞刑非有私意於其間所以緩急先後之施或未足以變移羣臣心志者臣愚以謂當更講論帝王之道術而已若不務此而但欲多立法制以馭羣臣臣恐不濟事

丙辰三司言福建茶乞在京東京西淮南陝西河東河北依舊禁榷外其餘路竝通商販從之

此以元祐元年二月二日

鹽法增入元祐元年二月二日可考

丁巳詔天下貸糧近已與除破聞尙有遠年倚閣蠶鹽麥種至今依舊催納可令司農寺契勘竝與蠲免

戊午詔監察御史裏行太常博士李實罷御史裏行勾當西京磨勘修內司農判勾院實嘗言諫官御史不可不容其妄言王安石白上曰若然則執政大臣上所體貌亦不可不容然則可以妄言者眾矣

辛酉詔趙鼎詳夏國主秉常所奏移綏州側近本國自來寨棚置於近裏去綏州二十里爲界仍令知綏德城折克雋以此事理與夏人折難商量先是秉常有此奏而近羌議地界首領楊巴凌等與克雋議乃抵以爲初未嘗約二十里中間立堠開壕而已於是朝廷欲令牒

宥州王安石曰但令克雋折難可也牒之卽似示以汲

汲故有是命

正月十七日二十一日可考令克雋折難日錄乃二月二十一日事今從實錄

壬戌詔陝西運銅錫遞鋪兵極爲艱苦死亡無處無之及見應色役極多此去轉不聊生宜訪問利害令有司別處置旣而三司言向者都轉運使沈起皮公弼請以遞鋪卒二人挽一車日鋪運銅錫五千斤以年計之可運一百七十二萬道路有雨雪泥水之艱士卒有風霜暴露之苦運致不前欲計傳卒衣糧增給之費募民車以紓其勞及增差軍將管押罷去衙前從之涇原經略使蔡挺言西事定宜罷三將訓練萬五千軍馬王安石奏西人必無奔衝糧草可惜罷戍爲便上欲議和了徐罷之文彥博亦以爲然安石謂西人必不能犯邊且

和議不計戍兵多少上乃令罷兩將畱河中一將此據

增入去年十一月八日可考挺又言涇原勇敢三百四十四人久不

棟練徒有虛名臣即委二將領季一點閱校其騎射能

否陞降補有功者以為隊長募極塞博軍子嘗歷戰陳

者補其闕益募熟戶蕃部以為蕃勇敢凡一千三百八

十八人騎一千一百九十四匹挽弓一石馳逐擊刺如

法其有功者受勇敢下等奉餘遇調發則人給奉三百

益以芻糧詔諸路如挺請施行之兵志熙甯五年事今

與志略不同今附下蔡挺正傳云涇原舊有勇敢官

瞻給之未嘗料簡市井豪右竄名籍中竊冒功賞挺始

程其材藝以為陞黜又於熟戶募選強壯籍為蕃勇敢

得千五百人騎自當分邏境上戍兵由是得休月一易

隴坻沃饒蕃冒耕為田四千八百頃挺悉檢括募佃以

充邊儲邊人冒市蕃部田挺開自首法復得地八千頃

刺弓箭手三千養馬五百附傳云涇原舊有土豪名勇

敢官籍姓名資養優贍未嘗料簡豪右子弟市井之人

假名籍中竊冒功賞挺始程其才以為陞黜又于熟戶  
 募選強壯籍為蕃勇敢得千五百人騎當永洛城通邊  
 塞隴山川原生地漢蕃冒耕為田四千八百頃挺悉檢  
 括募佃以充邊儲邊人冒市蕃部田挺開自首免罪法  
 復得地八千頃刺弓箭手三千養馬五百附傳人騎下  
 必有脫字當用本志增入張方平作挺墓碑乃不書  
 此等事

癸亥資政殿學士給事中邵亢為禮部侍郎翰林學士  
 兼侍講學士禮部郎中韓維為吏部郎中兼侍讀學士  
 翰林侍讀學士右諫議大夫王陶為給事中龍圖閣直  
 學士刑部郎中孫永為兵部郎中吏部郎中天章閣待  
 制孫固為右諫議大夫刑部員外郎天章閣待制孫思  
 恭為工部郎中故天章閣待制齊恢與近親一人指射  
 優便差遣東作房副使張恭禮石得一為皇城副使依  
 舊帶御器械禮賓副使李中孚等轉資有差候轉出日

降詔敕理今歲月右侍禁周宥崔象先劉滋各轉一資  
依舊閣門祇候以上幸東宮念藩邸舊僚特推恩也先  
是維以不習詩辭侍講故改侍讀王安石請用維爲學  
士承旨上曰維必不肯受乃已上曰昨岐王府官各轉

與轉一官此據二月十五日錄當考之

王安石白上聞有旨令秦鳳緣

邊安撫司撞市易錢將來比較賞罰別支錢招納蕃部

此何故也

秦鳳經略司驅磨王韶市易錢未見元降指揮月日三月丙午

上曰人言市

易司竝無利息但虛立蕃部姓名支破恐久遠如蕭注

事連蠻夷不可根究不如明以數萬緡給之安石曰中

才商賈得二十萬緡本錢便能致息王韶豈不能幹運

不知誰爲陛下言此此必無之理市易有高遵裕同領

陛下又欲差張守約其管勾使臣非一人財物非王韶